

教育机构中合格口译员的培训、 评估和分配相关的法案

H. 437 (Rep. Cabral), S. 253 (Sen. Crighton)

说明

这项立法指示中小学教育署(DESE)通过制定教育机构口译员培训和资格评估制度,增加获得合格学校口译员的机会。该法案授权中小学教育署通过必要的条例来管理该制度。这项工作将视拨款情况,分阶段实施。

该法案根据中小学教育署学校口译员工作组的一致建议纳入了2018年法案第154章第81节。该工作组由多名来自不同学区的管理员、教育工作者、家长倡导者和一名口译员培训项目主任组成。

此举为什么很重要

马萨诸塞州有近30%的学生来自母语不是英语的家庭。尽管联邦和州的法律要求提供合格的口译员,但在整个马萨诸塞州内,许多家庭仍然面临严重的语言障碍。新冠肺炎疫情对移民社区造成的影响尤其严重,进一步加剧了这些语言障碍带来的危害。

许多学区依靠未经培训的员工或志愿者来担任口译员,但他们没有口译员的资格,也无法胜任地翻译相关信息,而这些信息对父母做出有关子女教育的知情决定极为重要。这些工作人员往往被要求在有关学生开除、特殊教育和其他重要事项的会议上提供口译服务,他们不熟悉会议所使用的术语,而且可能不能流利地切换使用两种语言,。这直接影响到家长的子女,使之无法获得高质量、适当的教育。

该法案将帮助各学区实施联邦和州法律中的语言使用要求。美国教育部民权办公室(OCR)指出,学校必须:“配备合适、称职的工作人员,有效地为LEP家长提供语言协助……工作人员仅仅会双语是不够的。”美国教育部民权办公室进一步澄清,担任口译员的人必须接受口译员职业道德、保密方面的培训,并掌握两种语言的专业术语和概念。

欲了解更多信息,请联系 Diana Santiago: dsantiago@massadvocates.org